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 Star Macalline Group Corporation Ltd.**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8)

(上市債務證券代號：5454)

## 內幕消息

### 建議收購事項更新

本公告乃由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3日、2023年1月17日、2023年1月26日、2023年2月24日、2023年3月7日、2023年4月12日、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22日、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16日、2023年6月18日、2023年6月23日及2023年12月2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並未界定的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獲知，於2024年2月6日，廈門建發、聯發集團、紅星美凱龍控股、車先生及上海投凱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凱」)訂立正式協議的第五份補充協議(「第五份補充協議」)。上海投凱為紅星美凱龍控股的附屬公司。

根據第五份補充協議，各方同意：就建議收購事項項下應付的第二期代價餘下人民幣200,000,000元而言，(i)廈門建發同意支付其中的人民幣125,812,400元。因紅星美凱龍控股已將債權轉讓予上海投凱，上述款項將以各方協商一致的方式支付至上海投凱指定賬戶；及(ii)餘下人民幣74,187,600元的付款須待於第五份補充協議簽訂日期後十二個月內解決建議收購事項項下的未決完成後事宜後方可作實，否則廈門建發將無須支付餘下代價。

除上述條款外，框架協議及正式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規及規定及時作出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完成後事宜的進一步更新。

承董事會命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邱喆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4年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車建興、施姚峰、李建宏及楊映武；非執行董事為鄭永達、王文懷、鄒少榮、宋廣斌及許迪；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偉、黃建忠、陳善昂、黃志偉及蔡慶輝。